

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11 月 21 日召开了八届董事会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总股本减少为 1,182,005,560 股，注册资本减少为 1,182,005,560 元，并同意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。本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9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2 日、2024 年 12 月 10 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八届董事会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88）、《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94）。

二、工商变更情况

2024 年 12 月 20 日，公司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手续，并取得了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《营业执照》，公司注册资本由 1,193,945,360 元变更为 1,182,005,560 元，其余内容不变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- 名称：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-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30000146684900A
- 注册资本：壹拾壹亿捌仟贰佰万伍仟伍佰陆拾元
- 类型：其他股份有限公司（上市）
- 成立日期：1996 年 11 月 01 日
- 法定代表人：朱在龙
- 住所：浙江省平湖市曹桥街道

8. 经营范围:绿色环保再生纸、特种纸及其它纸品及纸制品、造纸原料的制造、销售,废纸收购,从事进出口业务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

9. 登记机关: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《营业执照》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